

陳氏宗祠

凌村陳氏族譜

陳國良 編輯

目 錄

新世紀續修譜 -----	1
譜序 -----	2
太祖仁翁遺牒曰 -----	4
凌村陳氏源流 -----	5
凌村陳氏十三里 -----	7
凌村陳氏大事簡記 -----	8
凌村陳氏祖訓八約 -----	10
新會城論讀班派字 -----	12
凌村陳氏宗支圖 -----	13
凌村陳氏分房撮錄 -----	22
編后語 -----	xx

新世紀續修譜

上溯胡翁三千歲，穎川實公陳根基，仁祖記傳古巷事，繁衍凌村八百載。拜讀凌村十五世貢元劍光祖手著譜序，上溯百余年進士經綸祖曾修族譜，及至崇禎十六年修譜作序，歷經三百五十載，后世各房均以此為本分房續譜，然則年代久遠，抄錄或誤，或保存不周，或續記不全，至今知譜者人稀，存譜者罕有，續譜者難得。近受旅居星洲鄉親萬里尋根感化，獲居鶴山族兄勵激，得持古譜鄉親支持，承吾祖松嵩公遺寶，以廷輝揚哲宗支為軸，集各宗支史料以校對、補充，祈求完善。并借用現代科技，廣傳凌村族人，頌揚吾祖美德，激勵后世奮進。

公元二〇〇〇年庚辰初冬立

景福里廿六世孫精奕筆

僅此致謝提供協助之鄉親。特別感謝玉我祖關現兄，廷翰祖海棠兄、信仰兄，汝光祖昌兄、創兄，廷輝祖雄英兄，宗櫟祖鈞起叔、炳安兄及權葉兄。

譜序

凡物無統紀則亂仰觀日月星辰有天文以志之俯察山川州郡有地輿以記之即草木禽魚之蠢然者亦有山海經以紀之矧人爲萬物之靈將與天地恭其不容統紀統者更當何如自有書契以來帝王遞嬗師相迭更紀之者代有國史然厥初生民有夫婦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後有兄弟而君臣朋友亦自此推之耳此保厘之命古人必以孝友爲克族之本則家之無統紀也尤亟然家之譜紀猶國之紀史也貴志祥不貴志略貴志信不貴志疑譜之所以號家乘者此也且夫志譜者豈敢以疑啓人哉第略而不祥則世異代遙罔知顛末其可疑者是多所責於修譜者考核明確詳其略而信其疑也使核之未確而附會以相混是以疑滋疑不幾獲戾于祖宗歟惟是阻于見聞無由確核始闕之以信知者惟以知傳疑未始非信譜也晦翁六十不修譜以不孝論誠恐久略而即生疑耳吾自族仁祖分支始居鏗灣及凌村後自六世祖或遷蓮塘大墩大澤等自太祖仁翁敘其始次經綸又敘其概於譜迄今二百餘年歷四五紛紛遠徙者以相繼非及時以紀之更歷傳之示其不相視而涂人者幾希予當年受書念此切寒心亟取世系而續輯之惟限浩生不辰桂枝難扳未得青雲有路齒含舌耕但其曠達成性極娛游于暇日而無心于斯譜也予因依裡啓館憫宗族之星散慨然欲以譜維之奈恭核未確無敢擅紀於是綜核有年恭籍多方亦幾脈明白遂謀諸父兄唯然決之始告成編庶乎異地同一宗者皆所統而不亂耳爰自在其所由雲抑予更有榮公最者焉士君子躬系群望上而勤施於國下而親睦於家時有顯晦而志無屈伸所當益堅其志而無忘夙夜之勤勵將異曰者子孫螽斯和集閥閱相乘不大有光於斯編也哉況身臨民者可不聯親睦族以修譜乎此吾繚繙之意故因予而及之後以祖宗族屬爲念者尤有均知所奮焉

豈大清

光緒三十三年丁未仲夏立

經德祖裔耳孫賢臻祖適宿儒嫡長房能敦筆

譜序

凡物無統紀則亂仰觀日月星辰有天文以志之俯察山川州郡有地輿以記之即草木禽獸之蠢然者亦有山海經以記之矧人為萬物之靈將與天地參其不容統紀之者更當何如自有書契以來帝王遞嬗師相迭更紀之者代有國史然厥初生民有夫婦而後有父子有父子而後有兄弟而君臣朋友亦自此推之耳此保厘之命古人必以孝友為克族之本則家之無統紀也尤亟然家之紀譜猶國之紀史也貴志祥不貴志信不貴志疑譜之所以號家乘者也且夫諸譜者豈敢以疑啟人哉第略而不祥則世異代遙岡知顛末其可疑者是多所責於修譜考核明確詳其略而其疑也使核之未確而附會以相混是以疑滋疑不幾獲戾于祖宗歟惟是阻于見聞無由確核始闕之以信知者惟以知傳疑未始非信譜也晦翁六十不修譜以不孝論誠恐久略而即生疑耳吾自族仁祖分支始居凌溪與及鏗灣後自六世祖或遷蓮塘或大墩或大澤等處自太祖仁翁叙其始次經綸大叔其概於譜迄今百餘歲歷五世而紛紛遠從者以相繼非及時以紀之更歷傳示其不相視如涂人者幾希予當年受書念此切寒心亟取世系而續輯之因青雲有路幸叨饗叨貢生蒙聖恩特授羅定州東安縣教諭未暇綜核予兄善繼亦蒙聖恩幸叨鄉薦任江西安議縣後調龍安縣文林郎但其曠建成性極娛游於暇日而無心於斯譜也予因任滿還鄉憫宗族之星散愴然欲以譜維之奈恭核來確無敢擅紀於是綜核年年恭籍多方亦幾脈明白遂謀諸父兄唯然決之始告成編庶乎异地同宗者皆所統而不亂耳爰自序其所云抑予更有為善繼兄最者焉士君子躬系群望上而勤施於國下而親睦於家時有顯晦而志無屈伸所當益堅其志而無忘夙夜之勤勵將異曰者子孫螽斯和集閥閱相乘不大有光於斯編也哉況身臨民者可不聯親睦族以修譜乎此吾繚繆之意故因予而及之後以祖宗族為念者尤有均知所奮也

豈

崇禎十六年孟春穀旦十五世祖貢元

劍光手著

太祖仁翁遺牒曰

予之陳舜之后二十八世玄孫虞胡公受周封也陳遂賜氏焉厲公傳二十世生長子完二讓三遜四順五文完奔齊生恒周命為齊侯改姓田讓生涉遜生余順生稀文生平皆族也涉傳十一世生實號太邱共兄弟寵農娶蕃俊同守穎川焉實傳五世生吾祖陳登號元龍弟陳躍號夢龍登守徐州傳十二世生洪進封岐國公躍住金陵小市洪進傳十二世生陳瑚仕宋建隆因假道征荆南猶踵滅虞之策賞錢羈使相尤用封韓之謀以致謫官遷福建龍溪瑚生長子漢二隆三烈四繹五旋六東七宗八襄九旭皆仕嘉佑為名臣烈隱福建福州府嘉佑壬寅徵國子監直講不就偕兄弟游金陵州在漢中漢城東南生吾祖陳圭生吾仁吾義仁生兆仕為縣令義生賈亮敬敬生宓亮生淳賈生兆生文紀綱兆謫官同男貶四川賈文皆族遷南雄文生鼎鼐進士任河南知縣府生二子長萬山次鳳山萬山生吾祖陳輝叔陳偉父輝號鳳臺進士第任刑科諫議大夫生七子謨宣英潤凱圖仁三兄英進士為廣宣諫議大夫因差撫夷不行將家屬貶同父輝葬清遠縣蒙里驛九龍潭乾山异向予兄謨亦叨舉進士初授刑部侍郎未就遂行隱焉予之祖瑚生漢隆烈繹遷福建徙南雄蓋九世矣予產于南雄府謨也是時也兄弟七人子侄二十八人族兄弟三十餘人有隨挈以來者有暗伏留戀故土者有回巷變家產思故土而回福建者或別或去兄弟語人曰是行也兄弟恐難同處但逢冲則止凡遇村名邊有點者居之蓋水雖流萬派在之可以同源矧今故土亦曰沙水村一以廣古岡德行焉兄謨生四子長文詵次文振三文隆四文起三兄英亦四子長陳法次陳福三陳壽四陳悟法十五郎任柳州知縣擇冲金止焉生三子金山隅山火山悟十六郎任福建福州府教授亦擇鄧金冲而止焉生四子夢芳仲芳季芳如此亦雲嘉矣然而二兄宣居東莞造靛村四兄潤流去潮州府潮陽縣洛陽村五兄凱居海宴文村六圖居清遠城里予居古岡鐘灣凌村深冲大岳乃者流離暫薄適逢病亟予若不牒至后世子孫雲福實岡稽矣且先聖有言三世不修譜大不孝也况于流離之秋逢梗之日乎故特譜歷根由以遺子孫使知木本水源人本祖宗實傳于百世無疆矣

凌村陳氏源流

據史所載，中華陳姓有四支：（1）舜帝第廿八世玄孫媯滿在周武王受封于陳國（在今河南開封府），其后人以國為姓，媯滿亡，謚號陳胡公，為陳氏之開山祖；（2）北方通古斯族（突厥）莫氏后人改姓陳，世稱遮莫陳；

(3) 隋朝時有白永貴改姓陳，其后人稱萬年陳；(4) 廣陵（今江蘇揚州）劉氏改姓陳，人稱廣陵陳。凌村陳氏屬第一支，是陳胡公之后人也。

陳謨翁字世昌，南宋孝宗乾道九年癸巳（公元1174年）生于南雄府保昌縣珠璣里沙水村，叨舉進士，任授刑部侍郎，再遷入廣之古岡德行里，族住新寧沖泮。生四子文詵、文振、文龍、文起。謨翁后代分沖泮派和水南派，沖泮派承先祖陳淳，探花伯厚翁撰法祖班派目字聯為：

籍鳳毓嘉秀，和敬發賢貞；文明應顯達，歷世永傳揚。

后依據明賢陳白沙先生（1428-1500年）再撰之法祖班派目字聯為：

大德名兼壽，家邦耀達光；廣南星臺聚，育俊兆其昌。

水南派之傳世字聯為：

聖文萬世昌，應朝瑞國祥；德業光前遠，遵法永延長。

仁厚承恩澤，書香啓俊良；邦家常有耀，博學自名揚。

陳謨一支在臺山如今散居在三八沖泮，海宴大坑、竹園、沙橋、路崗、春場，廣海古隆，附城水南、潢村、泡步、水步洞寧，冲萋冲洋、蓮花墩、咸塘，端芬平洲、沖灣、平安、銅鑼柱、大墩，三合洋欄、沖灣、那洞、黎洞、玉懷、李坑、潮安、潮東、潮新、南洞、順洞，深井泮華里、小坑等120余條自然村。此外尚有遷往陽江、新會等地。

陳宣翁諱猷，號南喬，字世道，進士第，族住東莞造駁村、新會馬泥、坑頭、石頭、喬廈、沙頭。生三子麟閣、龍閣、鳳閣，三子鳳閣，諱仲義，號景夷，住石頭，三傳至天任、天祥。天祥遷臺山上閣東山里，成為墩頭、六村陳氏始祖。其傳世字聯為：

祖德賜光裕，明延擢茂貞；學宜宗孔孟，華國以文章。

星朗聚群賢，堂高恆自耀；鳳鳴昌奕嗣，源遠乃邇長。

其后裔散布在臺山斗山墩頭、六村、廣海山背、冲萋朝中等40余村，以及下川平阜、南洋、茅灣、竹灣、東沖、川前、樟木樹、牛塘、后龍門、龜山、荔枝灣等村。此外尚有遷往開平、陽江、斗門等地。

陳英翁字世德，進士第，南宋廣宣議大夫，與父陳輝翁同葬在清遠蒙驛九龍潭，族住新寧沖金、廣海、陳邊、黃沖、陳沖、鄧沖、豪沖。生四子法、福、壽、悟，陳法十五歲即任柳州知府，生三子金山、隅山、火山，族住新寧沖金；陳悟十六歲任福建福州府教授，生四子夢芳、仲芳、叔芳、季芳，族住新寧鄧沖。其傳世字聯為（注：未得續字聯）：

先德開基，永奠尊崇大典；象賢繼瑞，用光啟佑鴻猷。

其后裔散布在都斛麻園、古邇、豐江、白石、東坑，斗山奇逢、三江、松子嶺、上閣和昌，以及赤溪沖金、衙里、康坑、鄧邊，大江陳邊，端芬大塘、上澤，海宴等地。

陳潤翁字世興，生五子龍圖、龍洛、龍紀、龍起、龍見，族住潮陽府洛陽村。

陳凱翁字世誠，生四子夢熊、夢光、夢蚪、夢虬、夢鸞，族住新寧海宴汶村、開平三江水東。傳世字聯為：

貽謀兼翼，崇德象賢；健順中正，光華濟美。

實學勉修齊，允守祖宗彝憲；英才宏啟迪，蔚為家國禎祥。

其后裔散布在海宴、汶村、深井大門、康華、李坑、斗門一帶，也有遷入陽江等地。

陳圖翁，邑庠生，生四子言、視、聰、動，族住清遠縣城

陳仁翁字珠仕，號卞南翁，宋賜進士，歷諫議大夫、兵部主事、吏部郎中、謚文直，夫人何氏誥封二品曰夫人。生三子洛、篆、範，族住古岡鑊灣、凌村、蓮塘、大澤、深冲、大岳、潮蓮、熹冲。

陳仁翁長子陳洛翁字衛國，號宋城翁，子一諱仕良。大約在公元1230年，洛翁與一部分兄弟子侄遷居鶴山凌村，別子為祖，陳仁翁被尊為凌村陳氏始祖。光緒廿七年，十四世祖后陳氏鄉紳聚于新會城太丘書院論續班派字，確定傳世字聯為：

卓樹惟敏 祖德揚芳 賢能嵩起 奕世其昌

家傳禮義 華國文章 承先啓廣 名顯朝堂

仁翁子孫現居鶴山凌村13條自然村及新會城、大澤、蓮塘、潮蓮、大墩，新興雲瀆、吉堂及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

凌村陳氏十三裡



大約在公元1220年，吾祖仁翁攜子孫從南雄珠璣里南下，創立大康里于大凌村，時至今日已擴展到十三里(村)：大康里、斌、斌崗里、斌塘里、鶴溪里、深園里、景福里、得心里、華寧里、鳳林里、崗津里、橋崗里、朝陽里、橋龍里。

大康里地廣人衆，其后在大康里側再創立斌崗里、斌塘里，三里于一處，因宋朝所賜木匾牌坊挺立在大康里門首，故又稱牌樓。

景福里系廷輝祖與廷翰祖兩公之子孫同創于乾隆卅年（公元1765年）十一月廿日。

橋崗里系六世自立祖創立，又稱小凌村。

朝陽里原屬凌姓鄉，光緒十六年（公元1890年）橋崗里以三千六百兩銀購入，從此橋崗里有橋東、橋南之稱，橋東是橋崗里，橋南是朝陽里；凌姓鄉民均遷居程村；朝陽里后與橋崗里合稱橋崗里。

深園里（即梨園）系七世原善祖創于大崗山冢。

鶴溪里：原稱“冲邊”，系九世宗樞祖創立，民國期間由國民黨自衛隊中隊長陳英祥將之改現名。

澧心里：俗稱“村心”，系六世自欽祖創立。

仁祖子孫始居鍾灣凌村，后部分族人分別遷新會城、蓮塘、大墩、大澤及新興雲瀆村、吉堂村，惠州以及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

凌村，又稱鍾灣，本隸屬新會縣管轄，雍正十年（1733年）割新會縣之古勞、遵名、新化都，開平縣之雙橋，新興縣之古博等地，置立鶴山縣，隸屬肇慶府，鍾灣則屬附城都十九圖。

現屬：廣東省 鶴山市 址山鎮 凌村管區。



大康裡



景福裡



斌崗裡



斌塘裡



深園裡



橋龍裡



崗津裡

凌村陳氏大事簡記

- ★宋嘉定十三年（1220年）太高祖仁翁攜子孫自南雄珠璣里遷入凌村（鐘灣）。
- ★宋末祥興元年（1278年），宋帝局退遷新會崖山，四世源輔祖和英輔祖因祖世受宋恩，獨奮大義、仗義勤王獻粟數千石救濟宋軍，蒙宋太司徒令翔龍縣令鳩工建兄弟義士坊于凌村門首。
- ★四世大任祖及大霖祖兄弟攜子孫遷居新興縣雲瀆村。
- ★六世自立祖與子孫遷居新會縣蓮塘村，部分遷入凌村橋崗里；自欽祖與子孫遷入凌村村心（德心里）。
- ★七世存晦祖與子孫遷居新會縣蓮塘、大澤；存道祖與子孫遷居新會縣深巷、大墩，部分遷入凌村崗津里；原善祖與子孫遷居凌村梨園（深園里）。
- ★九世宗錫祖及宗潤祖與子孫遷居新會縣大澤；宗櫟祖與子孫遷居凌村鶴溪里和崗津里。
- ★明成化九年（1474年）十一世經綸祖十八歲科中式解元，十三年（1478年）科中式二甲進士，任湖廣提學，仕至南京戶部主事。后與子孫遷居新會城，并續修族譜。
- ★明弘治元年（1488年）十一世經綸祖建立解元進士牌坊于新會南門大街。
- ★十二世九得祖與子孫遷居新興縣吉堂村。
- ★明嘉靖廿四年（1545年）兩廣提督張岳、巡按御使陳儲秀、新會知縣何廷仁重建兄弟義士坊于凌村門首。
- ★十四世至忠祖邑廩生贈文林郎，任江西安議縣縣令。
- ★明萬曆四十年（1613年）十五世善繼祖科中式舉人，歷任江西安議縣、萬西隆安縣、南寧宣化縣縣令，再封文林郎官至湖廣太守。
- ★明天啟二年（1622年）十五世劍光祖（即兆蕃祖）科歲貢任高州府信宜縣儒，貢元任羅定州東安縣教諭。子孫居牌樓。
- ★明崇禎十六年（1644年）十五世劍光祖修譜并作序。
- ★十七世敏則祖與子孫遷居惠州。
- ★十八世祖孟祖與子孫遷居新會城。
- ★廿一世世芳祖與子孫遷居凌村崗津里。

- ★清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重修兄弟義士坊。
- ★清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陳式祖科中式第五舉人。
- ★清雍正二年（1725年）九月初九開立大崗四九圩。
- ★清雍正十年（1733年）里民伍德彝等共一百五戶請立鶴山縣治。
- ★清乾隆廿八年（1763年）正月創建文閣于果基异位。
- ★清乾隆卅年（1765年）遷村首義士牌坊于果基已位，十一月廿日十六世廷輝祖和廷翰祖創立景福里。
- ★清乾隆四十六年（1782年）創建敕義公祠于新會倉前街。
- ★清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汝昶祖重修并神樓屏門。
- ★清乾隆五十九年（1794年）建陳氏祠堂于南邊頭田，又立牌坊祠堂天楷及遷文閣于水渡頭邊。
- ★清嘉慶十二年（1807年）鶴山修學宮，源輔祖主人忠孝祠，經綸祖主人鄉賢祠，。
- ★清道光二年（1822年）廷佑祖中式武舉人第廿四名。
- ★清道光四年（1824年）鶴山復建書院。
- ★清道光十五年（1835年）鳳來祖初登學宮連中第四十一名舉人。
- ★清道光廿三年（1843年）鳳林祖和鳳祥祖初登學宮。
- ★清道光廿五年（1845年）培之祖又進文學宮。
- ★清道光卅年（1850年）雲龍祖初進學宮。
- ★清咸豐元年（1851年）創建陳氏太祖祠堂，十月廿六日辰時升座。
- ★清同治四年（1866年）占春公及際春公邑庠。
- ★清同治八年（1870年）遷陳氏祠堂于斌崗里側，九年春升座。
- ★清光緒二年（1876年）各家捐銀起敦本堂。
- ★清光緒三年（1877年）在大康里建廷輝祖祠堂。
- ★清光緒十六年（1890年）自立祖子孫購入凌姓朝陽里，并入橋崗里。
- ★清光緒十九年（1893年）卞南祖、源輔祖及廷翰祖主人省城太邱祠。
- ★清光緒卅三年（1807年）昆中義學入稟封賞。
- ★民國十九年兄弟義士坊被拆毀，民國廿六年（1937年）奉縣政府令重建兄弟義士坊。

凌村陳氏祖訓八約

我

太祖起家河南汴梁。初仕欽宗北轍之釁，擁立高宗于應天，遷都臨安，為南宋公，復拜諫議大夫。守正不阿，謫宦南雄，別子托處珠璣里，追號汴南。所自來矣，居梁先世不及紀遠，凌溪泉、特屢情為祖，爰尊為一世矣，二世宋城公，三世博里公。越聚而世能守，凌清散，然衆豐不數傳，家累鉅萬，非獲兩名山山鐘奇，不及此。軍，各以時之腴田，務外，后山兩公，獨奮大義，輸粟餉，雖每歲增請，田務外，旌義士流芳。後昆我子孫，祠墓兩祭，爰有附葬兩；各出除糧務外，遭滄桑，祀嘗薄。三世祖撓船山，爰認七穴，計銀貳百肆拾兩；遞年除糧務外，協允，如議投埕，喜認七穴，計銀貳百肆拾兩；遞年除糧務外，祀，共叁拾壹畝，亦美舉也。爰立條約八章，共期恪遵，以垂永遠。

祠堂所以安先靈，務宜靜肅，子孫讀書，其中者聽之。至若打禾與貯器物，及偷作寢所，相聚戲賭，一概禁。者責懲。銀租次祭田現稅在某戶，則付若戶，相應辦。墓祭前日，值年即向承耕兩子預壹錢一分。及至屆役，從眾祭之限，春祭前十日，一并收足，不也。值年增以司兩舉，照租收足，祠祭之限，春祭前十日，一并收足，不得違限。凡遇祭期，以賺者，供備則花紅交際，諸可以立應，不致臨時難于措辦。年增以司將各租，遂一干，明某人耕某號，田租銀豐凶兩無清楚。司馬九八戮，該租銀若干，登記簿內，一收一支，數目須要清楚。及臨期推田租，不得短折。

祠祭墓祭，每祭只支銀五兩，赴祭米飯各在內，不得遇支。供子孫蕃衍，進身花紅，及交際儀禮，皆仰級于茲，實有不容過者。

祠墓至兩祭，俱用三名，預先在祭所伺候，共樂以和神人，三席必不缺。祠祭俱用明拂拭，神臺啟檻，換茶俱墓者，香掃潔。附體輕重，則昭位，昭穆共享，不用另設牲品。祠祭俱要全體燒成，如違例，此爵亦奉帛，親俱以衣冠隨時價支辦，墓祭則先後土。各另設三牲，唱贊，執祝，用光祀典，不得襯禮失禮。如果難自備者免議，年十八以上者，方得與祭。

如未滿十八歲混祭者，查出不準領胙。領胙，主祭雙胙，敬大宗，重對越也，唱贊及諸相禮者，各另致胙，有差有示事為榮也。至若修葺祠宇，支買凳棹，系祠祭墓嘗貯均辦。

祭畢，辦祭收支，數目須逐一開明，貼出眾知，并開列簿內。剩銀若干，登即對眾固封，連簿一扇，交下手值年。眾推公良者收貯，如所貯私自開封，以封銀日起算，每月每兩行利三分，另罰銀壹兩，以杜挪移之弊，子孫不得借貸。恐有違誤，凡所增置，以典買為妥，不許揭生；亦恐臨時賺祭，祠祭墓祭，兩股嘗貯，及所增置，須互相覺察登記，以示公也。

祠祭，凌村子孫赴祭，待米飯二餐，每餐支銀壹分，不與食者補支；大澤與在城赴祭，只受胙導飲時一餐；分票後方到者，不準領胙。墓祭在城大澤蓮塘赴祭，子孫待飯六餐，其事亦如祠祭所支。飯餐俱系向值年支給，不得私向耕田者問飯，耕田者亦不得私自挪對，所以杜冒支也。

子孫進庠謁祖，在祠設糖酒致賀，花紅貳兩，出貢肆兩，鄉科陸兩，甲科貳拾兩。入場鄉試者，不拘文武，俱幫眷資一兩二錢；會試者幫京費拾兩，以嘗貯有限，預從其薄，俟嘗豐議增。有壽高九十一歲者，具糖酒稱祝，壽金二兩。已上諸項之銀，俱系兩處值年，在嘗貯支送，不得延遲虧缺。至出仕宦成解組，各隨俸積，增嘗豐祀，俾祖宗亦享祿食之報，倘鄙吝違例，非賢子孫也。若居官清廉，俸積果無余者，不在此例。外房雖支派各別，然交際難辭，凡貴顯有來請謁祖、送扁者，必力為婉辭。出貢送禮壹兩，鄉科貳兩，甲科肆兩，聊致賀意，不得過支，亦系嘗貯均辦。按一世葬所後改，想或遷凌。猶在二世時，其墓尚在南雄，未可知也。假山墓理宜一世、二世合祭，以三世、四世配祀；橈船山墓三世專祭，理宜以四世、五世配祀。此亦父子祖孫合食，事亡如事存之意也。

宋祥興元年，清泉、后山兩公，輸粟崖山，特旌義建坊表閭。至今我凌村柱頭，夾石照然。嘉靖十九年裔孫諱弼諱大機等議如基修，復以其事請諸邑侯，侯欣然允請。事雖未就，然義聲感人，久而彌顯有如是者，嗟夫光大前徽，實有望于後人。至若寒泉公以解元進士，歷宦地會，尋升湖廣學使，奉旨建坊于邑城之南，族之光也；近為風雨所漂，朽蠹日滋，若不乘時修葺，頽圮可虞，估工小修，約費叁拾金，可就數年外，嘗貯頗豐，當集衆量捐，并各義助，以成厥緒，所謂前美需衍而彌彰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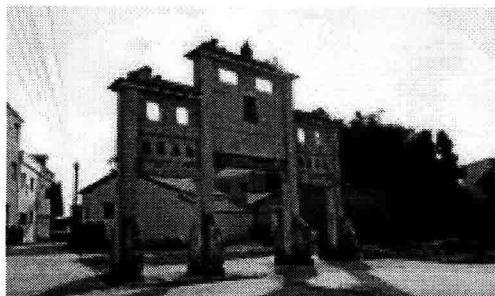
新會城論讀班派字

吾族前未有班派字，十四世祖后，班派字始定，光緒二十七年，新會城太丘書院，紳士論續班派字，吾祖返回凌村后，將論定之“承先啟后”之“后”字，改為“廣”字：

17世 18世 19世 20世 21世 22世 23世 24世 25世 26世 27世 28世 29世
卓樹惟敏 祖德揚芳 賢能嵩起 奕世其昌

30世 31世 32世 33世 34世 35世 36世 37世 38世 39世 40世 41世 42世 43世 44世 45世
家傳禮義 華國文章 承先啟廣 名顯朝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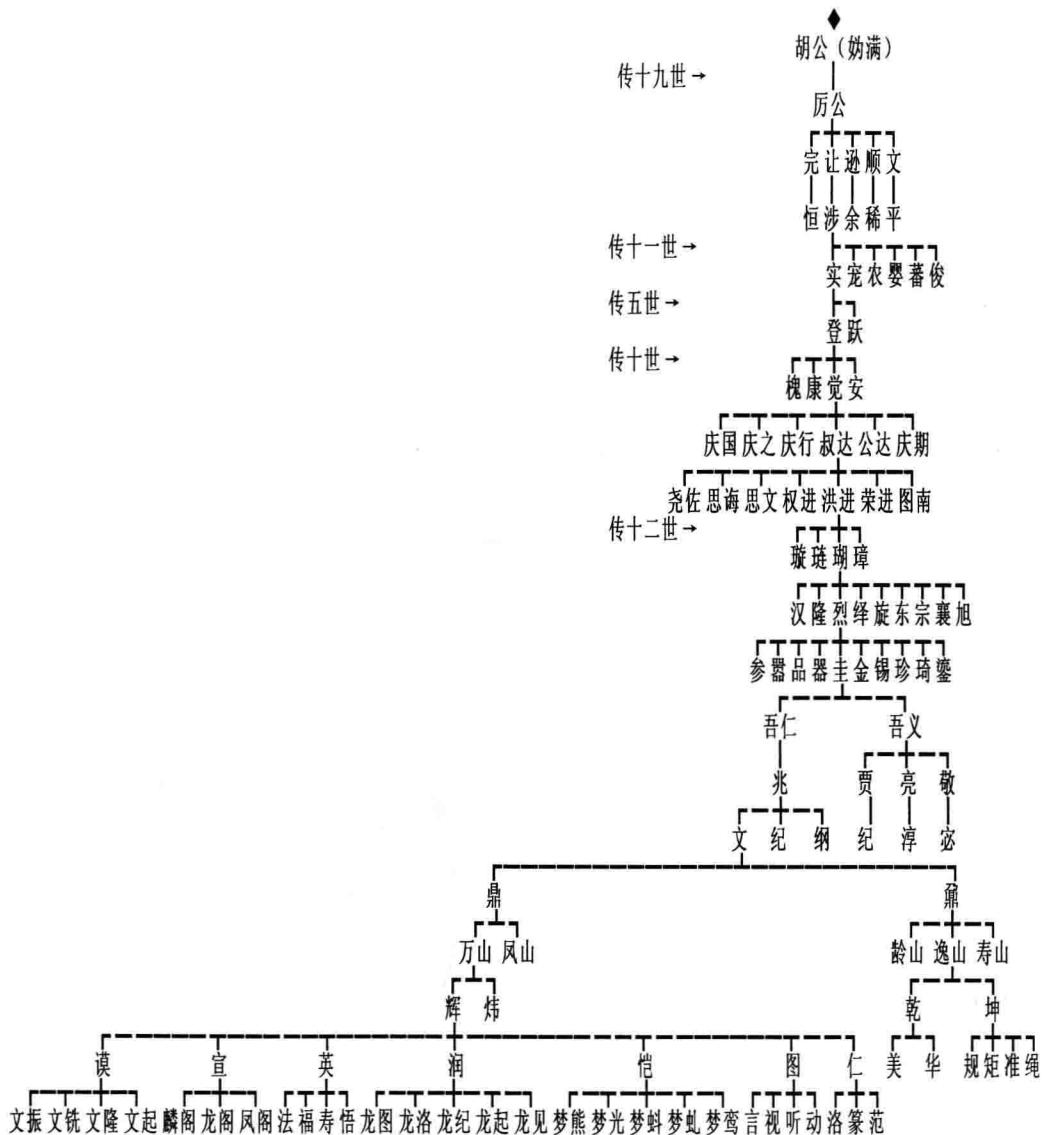
自吾祖仁翁遷凌村800年，現已繁衍30世至“家”字派，子孫無數，凡凌村陳氏子孫可提供本分支之資料協助完善本族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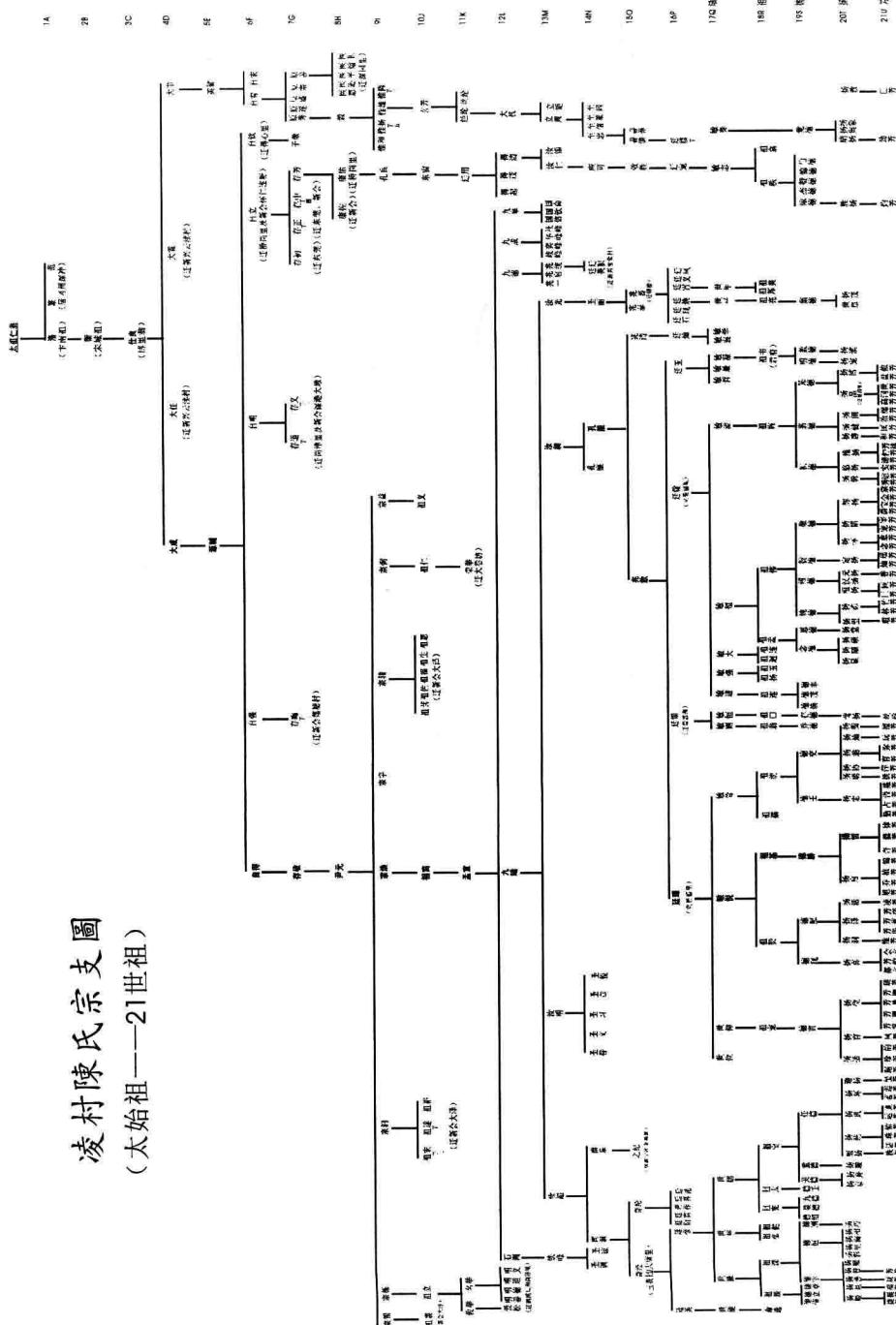
以后子孫昌盛再議接下可以

凌村陳氏宗支圖

遠祖部分



凌村陳氏宗支圖
(太始祖——21世祖)



支分仰世祖輝廷

